

中華民國107年度

花蓮縣總預算

花蓮縣文化局單位預算



花蓮縣文化局 編

花蓮縣文化局

目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甲、預算總說明-----	第1-3 頁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第4-5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第6-6 頁
丙、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第7-7 頁
2.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第8-8 頁
3.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第9-9 頁
4.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第10-10 頁
5.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第11-11 頁
6.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第12-12 頁
7. 財產孳息-權利金-----	第13-13 頁
8.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第14-14 頁
9.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第15-17 頁
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第18-18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1.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第19-24 頁
2.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第25-39 頁
3.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第40-42 頁
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充實設備-----	第43-45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46-47 頁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48-48 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49-49 頁
六、人事費彙計表-----	第50-50 頁
七、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51-51 頁
八、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第52-52 頁
九、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53-53 頁
十、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54-55 頁

花蓮縣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建立文化局旨為加強文化建設，推展社會教育及文化活動，以提高國民生活水準。

其主要工作為：

1. 改善文化設施及環境。
2. 型塑地方文化特色。
3. 文化的紮根及推廣。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行政科：掌理印信、文書、檔案、庶務、出納、法制、研考及其他綜合業務等事項。
2. 圖書資訊科：掌理縣立圖書館之營運、鄉鎮市立圖書館之輔導、文藝欣賞及傳播資訊等事項。
3. 視覺藝術科：掌理美術、畫廊之營運、博物館之設置與營運及公共藝術與視覺藝術等事項。
4. 表演藝術科：掌理演藝廳之營運、表演藝術的推展、表演藝術團隊的扶植與輔導暨文化志工輔導等事項。
5. 藝文推廣科：掌理社區文化的推動、鄉鎮文化活動的輔導、藝文研習班、其他藝文教育推廣及文化基金會的輔導等事項。
6. 文化資產科：掌理古蹟、歷史建築、世界遺產、文獻、古物、民俗藝術等之保存、維護與推廣暨文獻史料之蒐集等事項。
7. 會計室：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事項。
8. 人事室：辦理各項人事業務。
9.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業務。

(三) 組織系統表：

機關名稱	一級單位名稱
花蓮縣文化局	圖書資訊科
	視覺藝術科
	表演藝術科
	藝文推廣科
	文化資產科
	行政科
	會計室
	人事室
	政風室

(四) 員額編制表

類 別	法定編制員額	本 年 度 預算員額	上 年 度 預算員額	與上年度預算 員額比較增減
民 意 代 表				
職 員	34	34	34	
教 員				
警 察 人 員				
消 防 人 員				
技 工	1		1	
駕 駛	1			
工 友	2	2	2	
合 計	38	36	37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05年度預算數227,192,000元，執行結果決算數為179,071,185元，佔預算78.82%，其中人事費35,877,358元，佔決算數20.04%，業務經費143,193,827元，佔決算數79.96%，歲出決算結餘48,120,815元，佔預算數21.18%。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06年度預算數為183,492,000元，截至105年7月底已執行數為87,466,350元，佔預算數47.67%。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 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算績效之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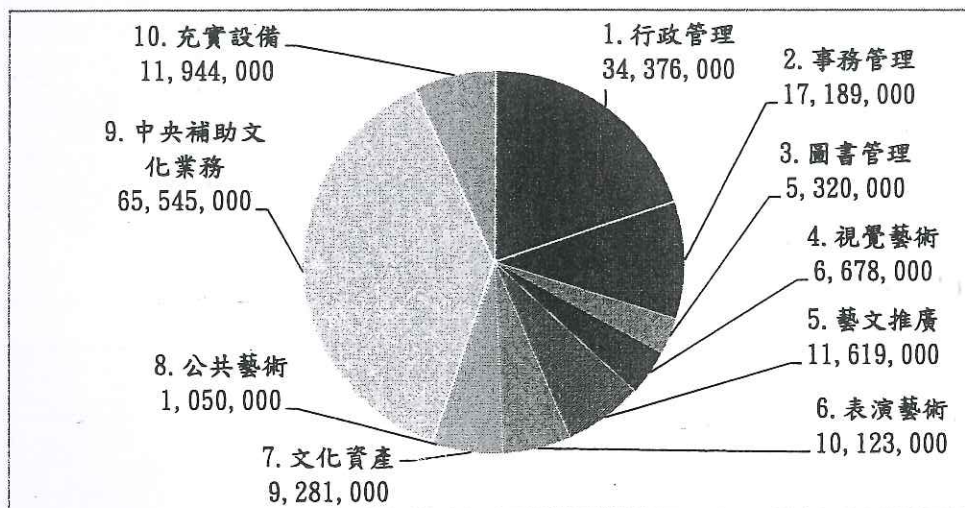
本局各項業務之推展，除照既定計畫加強執行外，另加強推展各項藝術活動，倡導讀書風氣，建立文化工作站，結合民間社團力量，推展基層文化活動暨石雕博物館等各館舍各項文化展演活動等為本年度重點工作，用以充實縣民精神生活，提昇本縣文化水準。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本年度預算數173,125,000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83,492,000元，減少10,367,000元，折合年增率-5.65%。

(三) 計畫及預算統計表：

1. 行政管理	34,376,000	19.85%
2. 事務管理	17,189,000	9.93%
3. 圖書管理	5,320,000	3.07%
4. 視覺藝術	6,678,000	3.86%
5. 藝文推廣	11,619,000	6.72%
6. 表演藝術	10,123,000	5.85%
7. 文化資產	9,281,000	5.36%
8. 公共藝術	1,050,000	0.60%
9. 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65,545,000	37.86%
10. 充實設備	11,944,000	6.90%
合 計	173,125,000	100%



四、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

- (一) 文化局為推展全縣文化活動的樞紐，亦為社教工作的重要據點，其員額編制、人力配備及各項設施，亦應足以擔負推廣全縣美術、音樂、舞蹈、文學等各領域文化活動之標準，以達政府推展文化建設之目標。
- (二) 現有圖書館、美術館建造特殊，空調及採光端賴中央系統及燈光照明，尤以演藝集會堂為兼具多重文化活動的演出場所，建築高華壯偉，內部之特殊燈光、音響、空調等所需電力更倍於現有一般建築物。
- (三) 文化局現館藏之圖書及文物，均難達成文化建設之功能，亟需寬列預算，依優先順序逐年添購。
- (四) 文化局各館均為獨立之建造體，基地廣闊，內部設施各異，其館舍設備之維護、環境之整理美化，所需人力、財力均相當龐大。
- (五) 石雕博物館開館啟用，為發展地方特色-石雕文化，增進藝術國際視野，帶動提昇國內石雕藝術創作水準，發展館際交流，研究推廣，使民眾休閒生活融入藝術，蔚為文化觀光資源，落實觀光立縣。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70,889	76,082	84,953	-5,193
				經常門合計	70,889	76,082	84,953	-5,193
02				03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0	80	188	-
	005			0305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80	80	188	-
		01		03055000300 賠償收入	80	80	188	-
			01	030550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0	80	188	-
03				04000000000 規費收入	2,198	2,108	1,973	90
	005			0405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2,198	2,108	1,973	90
		01		04055000200 使用規費收入	2,198	2,108	1,973	90
			01	04055000204 資料使用費	90	90	162	-
			02	04055000213 場地設施使用費	2,100	1,950	1,745	150
			03	04055000214 服務費	8	68	66	-60
04				06000000000 財產收入	2,014	2,274	2,056	-260
	006			0605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2,014	2,274	2,056	-260
		01		06055000100 財產孳息	2,008	2,268	2,055	-260
			01	06055000101 利息收入	30	30	28	-
			02	06055000102 租金收入	163	163	135	-
			03	06055000103 權利金	1,815	2,075	1,892	-260
		02		060550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6	6	1	-
			01	060550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6	6	1	-
06				08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65,545	70,070	79,522	-4,525
	003			0805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65,545	70,070	79,522	-4,525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8	005	01		0805500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65,545	70,070	79,522	-4,525	
			01	0805500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65,545	70,070	79,522	-4,525	
				11000000000 其他收入	1,052	1,550	1,214	-498	
				1105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1,052	1,550	1,214	-498	
			01	11055000200 雜項收入	1,052	1,550	1,214	-498	
			01	110550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65	-	
			02	110550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052	1,550	1,149	-498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5			000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主管	173,125	183,492	179,071	-10,367	
	001		00055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173,125	183,492	179,071	-10,367	
		01	53055000200 一般行政	51,565	51,698	50,351	-133	
		01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	51,565	51,698	50,351	-133	
		02	53055000300 文教活動	109,616	90,797	53,017	18,819	
		01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	44,071	90,797	53,017	-46,726	
		02	53055000302 中央補助文化 業務	65,545	-	-	65,545	
	03		530550006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44	40,997	75,703	-29,053	
		01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 備	11,944	40,997	75,703	-29,053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305500030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承辦單位 行政科

預算金額

80千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採購契約等罰款。

二、法令依據：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3條及各類法令、契約所定應獲之賠償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80,000	
030550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年	1	80,000	80,000	採購契約等罰款。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000204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承辦單位	圖書資訊科	預算金額	9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 提供讀者期刊、雜誌及圖書等資料之影印工本費。 2 本局出版品由國家及五南書店等代售之收入。 3 收支對列90千元。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及規費法第6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90,000	
04055000204 資料使用費	年	1	30,000	30,000	提供影印機影印收入。
	年	1	60,000	60,000	出版品代售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000213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行政科、視覺藝術科及 表演藝術科	預算金額	2,100千元
一、項目內容： 1 演藝堂及會議室等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2 石雕博物館門票收入。 3 太平洋左岸藝術季門票收入。 4 收支對列2,100千元。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及規費法第6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100,000	
04055000213 場地設施使用費	季	4	275,000	1,100,000	演藝堂及會議室等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張	8,000	10	80,000	石雕博物館門票收入。
	張	6,000	20	120,000	石雕博物館門票收入。
	年	1	800,000	800,000	太平洋左岸藝術季門票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5000214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承辦單位	圖書資訊科	預算金額	8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補發閱覽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及規費法第6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8,000	
04055000214 服務費	張	400	20	8,000	補發閱覽證。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5500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行政科

預算金額

30千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第28條及國有財產法第3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0,000	
06055000101 利息收入	次	2	15,000	30,000	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55000102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視覺藝術科及文化資 產科	預算金額	163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 收取佔用使用補償金-花蓮市民心段199地號縣有地及花蓮市民心段198地號國有地。 2 收取慶修院旁土地使用補償金。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第28條及國有財產法第3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63,000	
06055000102 租金收入	年	1	150,000	150,000	收取佔用縣有地及國有地使用補償金。
	年	1	13,000	13,000	收取慶修院旁土地使用補償金。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
孳息—權利金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55000103 財產孳息-權利金	承辦單位	視覺藝術科、藝文推 廣科及文化資產科	預算金額	1,815千元
-----------------	-------------------------	------	-----------------------	------	---------

財產
孳息—權利金

歲入
項目
說明

- 一、項目內容： 1.松園別館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收入。
2.吉安慶修院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收入。
3.石雕博物館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收入。
4.收支對列1,815千元。
-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第28條及國有財產法第3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815,000	
06055000103 權利金	年	1	685,000	685,000	松園別館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等。
	年	1	1,100,000	1,100,000	吉安慶修院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等。
	年	1	30,000	30,000	石雕博物館委託營運管理權利金。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5500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行政科	預算金額	6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已報廢財產、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第28條及國有財產法第3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6,000	
060550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6,000	6,000	變賣已報廢財產、物品等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805500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承辦單位

各科

預算金額

65,545千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依據各主管機關補助函辦理。

二、法令依據：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30條、第31條、第33條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3條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65,545,000	
0805500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年	1	10,668,000	10,668,000	依據文化部105年1月25日文綜字第1053002958號函核定「花蓮縣綜合實施發展方案-文化創意產業培力及發展計畫」經常門核定經費11,853千元。(補助10,668千元、縣自籌1,185千元)(文藝01)
	年	1	1,200,000	1,200,000	依據文化部106年5月2日文源字第1063011877號函核定「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經常門核定經費1,412千元。(補助1,200千元、縣自籌212千元)(文藝02)
	年	1	11,475,000	11,475,000	依據文化部105年12月30日文綜字第1053035866號函核定「花蓮縣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核定13,350千元，經常門2,000千元(補助1,265千元、縣自籌135千元、自償款600千元資本門11,350千元(補助10,210千元、縣自籌1,140千元)。(文資01)
	年	1	10,260,000	10,260,000	依據文化部106年2月21日文授資局字第1063001867號函核定「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拉庫拉庫溪流域布農族舊社溯源與重塑計畫」核定11,400千元，經常門6,400千元(補助5,760千元、縣自籌640千元資本門5,000千元(補助4,500千元、縣自籌500千元)。(文資02)
	年	1	16,360,000	16,360,000	依據行政院104年11月2日臺綜字第1040149345號函及教育部105年2月19日臺教社(四)字第1050014331號函核定「花蓮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2,323,000	2,323,000	縣(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C類總經費85,900千元，自105年至108年分4年辦理，107年花東基金核定18,180千元，經常門2,780千元(補助2,500千元、縣自籌257千元、縣負擔自行配合23千元)資本門15,400千元(補助13,860千元、縣自籌1,540千元)。(文圖01)。
	年	1	1,890,000	1,890,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8月18日文資蹟字第1063009028號函核定「蘇花古道後山北路文化景觀暨史蹟普查計畫」經常門經費2,581千元(補助2,323千元、縣自籌258千元)(文資03)
	年	1	1,890,000	1,890,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8月18日文資蹟字第1063009028號函核定「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計畫」經常門經費2,100千元(補助1,890千元、縣自籌210千元)(文資04)
	年	1	2,000,000	2,000,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8月18日文資蹟字第1063009028號函核定「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文化景觀生態工法示範性計畫」資本門經費2,500千元(補助2,000千元、縣自籌250千元、所有權人自籌250千元)。(文資05)
	年	1	2,880,000	2,880,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9月14日文資物字第10630102292號函「花蓮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整理與典藏系統規劃計畫」核定3,200千元，經常門1,200千元(補助1,080千元、縣自籌120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補助1,800千元、縣自籌200千元)。(文資06)
	年	1	1,800,000	1,800,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9月14日文資物字第10630102292號函核定「花蓮縣支亞干(萬榮·平林)考古遺址排水設施修繕計畫」資本門經費2,000千元(補助1,800千元、縣自籌200千元)。(文資07)
	年	1	2,997,000	2,997,000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9月14日文資物字第10630102292號函核定「花蓮縣考古遺址普查計畫」經常門經費3,330千元(補助2,997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692,000	1,692,000	元、縣自籌333千元)。(文資08)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9月14日文資物字第10630102292號函核定「花蓮縣107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暨保存環境提升計畫」經常門經費1,880千元(補助1,692千元、縣自籌188千元)。(文資09)

花蓮縣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5500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圖書資訊科及視覺藝 術科	預算金額	1,052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民眾遺失書籍賠款收入。 2、公共藝術專戶收入。 3、收支對列1,050千元。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9條及花蓮縣公共藝術專戶收支保管及運用要點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52,000	
110550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2,000	2,000	民眾遺失書籍賠款收入。
	年	1	1,050,000	1,050,000	公共藝術專戶收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一般行政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承辦 單位	行政科及人事室	預算 金額	34,376千元	一般行政 —— 一般行政
	一、計畫內容： 1 本局員工人事費、文康活動費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2 辦理本局園區館舍保全，確保財產安全。						
歲出計畫說明							
二、預期成果： 1 安定員工生活，提高工作效率。 2 確保本局園區安全，提供良好辦公及館舍環境。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151 保險	月	12	187,387	2,248,644	職員及工友公付公保717千元、勞保88千元、健保費1,443,644千元。
	0200 業務費				392,000	縣庫負擔392,000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47,000	
		人	45	2,000	90,000	員工文康活動費。
		年	1	226,000	226,000	文化園區(演藝堂、美術館、圖書館、石雕館)保全費用。
		人	6	3,500	21,000	4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	1	10,000	10,000	局長健康檢查費。
	0298 特別費				45,000	
		人*月	34x 12	110	44,880	公務所需之特別費用。
		年	1	120	12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20元
	0400 獎補助費				30,000	縣庫負擔30,000元
	0456 獎勵及慰問				30,000	
		人	5	6,000	30,000	退休人員春節、端午、中秋三節慰問金。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一般行政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承辦 單位	行政科、人事室及會計室	預算 金額	17,189千元	一般行政 —— 一般行政
	一、計畫內容： 1.本局約聘僱人員人事費。（依據花蓮縣政府106.8.30府人任字第1060162223號函核定） 2.加強環境清潔美化，配合觀光發展，樹立本局庭園特色。 3.加強演藝堂、美術館、圖書館及石雕館之燈光、音響及空調等設備及設施維護，以提供縣民適當之休閒場所。 4.演藝堂等場地租金收支對列780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二、預期成果： 確保本局園區安全，提供良好辦公及館舍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7,189,000	縣庫負擔16,409,000元，收支併列780,000元(其他780,000元)	
02事務管理					17,189,000	縣庫負擔16,409,000元，收支併列780,000元(其他780,000元)	
0100 人事費					5,406,000	縣庫負擔5,406,000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07,256		
		月	12	333,938	4,007,256	約聘2人(376點)、約僱7人(280點)待遇。	
0111 獎金					500,908		
		年	1	500,908	500,908	約聘僱人員年終獎金。	
0121 其他給與					144,000		
		人	9	16,000	144,000	約聘僱人員休假補助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26,000		
		年	1	26,000	26,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236,424		
		月	12	19,702	236,424	約聘僱人員公付離職儲金。	
0151 保險					491,412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00 業務費	月	12	40,886	490,632	約聘僱人員公付勞保、健保保險費。
	年	1	780	78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780元
				11,783,000	縣庫負擔11,003,000元，收支併列780,000元(其他780,000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48,000	
	年	1	43,000	43,000	員工教育訓練費用。
	年	1	5,000	5,000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使用訓練等費用。
0202 水電費				5,394,032	
	季	4	1,348,508	5,394,032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水電費。
0203 通訊費				408,000	
	月	12	34,000	408,000	郵資及電話費(光纖網路(4m)月租費及G SN上網費)
0213 資訊服務費				52,000	
	期	2	7,500	15,000	會計系統維護費。
	年	1	37,000	37,000	差勤刷卡線上系統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134,800	
	月	12	3,400	40,800	影印機租金。
	年	1	94,000	94,000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975,480	
	輛	4	6,370	25,480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及檢驗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950,000	950,000	國際雕塑園區地價稅。
0231 保險費				22,652	
	輛	4	1,913	7,652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15,000	15,000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演藝堂及戶外舞台火險。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55,368	
	人	2	329,342	658,684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環境清潔。(臨時人員2人，薪資含年終獎金567,244)

政—一般行政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71 物品	人	1	329,342	329,342	元、勞保費及職災金38,328元、健保費22,848元、退休準備金30,264元)
	人	1	329,342	329,342	協助檔案建檔等。(臨時人員1人,薪資含年終獎金283,622元、勞保費及職災金19,164元、健保費11,424元、退休準備金15,132元)
	人	2	119,000	238,000	替代役男管理人員。(臨時人員1人,薪資含年終獎金283,622元、勞保費及職災金19,164元、健保費11,424元、退休準備金15,132元)
	季	4	27,200	108,800	假日清潔人員。(收支對列)
	月	12	7,000	84,000	辦公文具紙張等。
	年	1	57,330	57,330	園區清潔用品、工具、垃圾袋及衛生紙等。
	支	13	750	9,750	燈管等物品汰換更新費用。
	月*公升	12× 162	21	40,824	各館舍消防鋼瓶汰換。
	公升	3,960	25	99,000	4館舍高低壓電氣發電油料費。
				519,000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28,000	28,000	印製會計表報、預算、決算及各項帳簿等。
	年	1	77,000	77,000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公共安全檢查費。
	年	1	60,000	60,000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及飲水機清潔消毒費。
	月	12	2,000	24,000	印製公文封、會議資料及工作報告等。
	年	1	60,000	60,000	各館舍臨時清潔費。
	式	1	100,000	100,000	柚花季健走費。
	式	1	70,000	70,000	館舍水肥抽取。
	年	1	100,000	100,000	園區綠美化及館舍園區消毒等。
0281 房屋建築養護費				490,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季	4	122,500	490,000	各館舍修繕費。
				107,964	
	人*年	43	1,048	45,064	辦公器具維護費。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輛	4	15,725	62,9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1,636,000	
	季	4	135,500	542,000	各館舍燈光音響、消防維修及清潔費。(收支對列)
	年	1	450,000	450,000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空調定期維護費。
	季	4	75,000	300,000	圖書館、美術館、石雕館及演藝堂高低壓電力設備、電梯等設施養護費。
	年	1	120,000	120,000	高低壓用電設備檢修。
0291 國內旅費	年	1	224,000	224,000	緊急發電機保養檢修。
				40,000	
	季	4	10,000	40,000	洽公、研習、會議等差旅費。

政—一般行政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 — 文教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圖書資訊科	預算 金額	5,320千元	文教活動 — 文教活動
	一、計畫內容：1.充實圖書、期刊、視聽軟體，提供民眾吸收最新資訊；辦理閱讀推廣活動，推動全民閱讀；開放圖書館夜間閱覽及借還書服務，加強服務讀者。 2.辦理洄瀾書香節、東海岸閱讀ing、在地文學作家圖像展及補助藝文出版品，以豐富親子閱讀活動、開啓各界對閱讀之重視、鼓勵文學創作、認識更多在地作家，並爲本縣留下各類藝文出版品。 3.縣庫負擔5,230千元；縣負擔3,971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979千元，縣配合257千元，縣負擔自行配合23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二、預期成果： 擴增閱讀資源之利用，有效推動全民閱讀風氣。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5,320,000	縣庫負擔5,230,000元，收支併列90,000元(其他90,000元)	
01圖書管理					5,320,000	縣庫負擔5,230,000元，收支併列90,000元(其他90,000元)	
0100 人事費					80,000	縣庫負擔80,000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80,000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4,395,000	縣庫負擔4,305,000元，收支併列90,000元(其他90,000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50,000		
		年	1	50,000	50,000	參加業務相關訓練等費用。	
0203 通訊費					1,444,000		
		季	4	10,000	40,000	寄送圖書、借書逾期催書等郵資及電話費。	
		年	1	50,000	50,000	圖書館自動化連線等網路通訊費。	
		年	1	1,354,000	1,354,000	公共圖書館通閱流通相關費用(先期188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342千元)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72,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月	12	6,000	72,000	影印機租金。(收支對列30千元)
				459,342	
	年	1	329,342	329,342	夜間雇工值班。(含勞健保費、退休準備金)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年	1	130,000	130,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縣配合)(文圖01)
				3,000	
0271 物品	年	1	3,000	3,000	參加中國圖書協會等年費。
				816,658	
	年	1	200,000	200,000	訂購報章雜誌供民眾閱覽。
	季	4	20,000	80,000	閱覽證、新書介紹卡等。(收支對列60千元)
	季	4	10,000	40,000	報紙剪報及文具紙張等。
	年	1	36,653	36,653	個人視聽及數位學習區汰換物品。
	季	4	10,000	40,000	辦公用品。
	條	35,715	7	250,005	本局圖書館安全系統磁條補充。(一般性專款專用21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170,000	170,000	公共圖書館通閱郵袋費用。(一般性專款專用)
				1,428,000	
	年	1	30,000	30,000	裝訂報紙、雜誌。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洄瀾書香節-愛上圖書館親子悅讀。
	年	1	252,000	252,000	辦理種子教師等辦理2018東海岸悅讀ing活動。(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自動化系統維護管理。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在地文學作家圖像展。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補助藝文出版品。
0291 國內旅費	年	1	46,000	46,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縣配合23千元X縣負擔自行配合23千元X文圖01)
				122,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年	1	122,000	122,000	洽公、研習、參加會議等差旅費。	
	0400 獎補助費				845,000	縣庫負擔845,000元	
	0402 地方政府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104,000		
		年	1	104,000	104,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縣配合)(文圖01)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8,000		
		年	1	228,000	228,000	補助種子教師等辦理2018東海岸悅讀ing活動。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513,000		
		年	1	513,000	513,000	補助藝文作家等辦理藝文出版品。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視覺藝術科	預算 金額	6,678千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 於美術館及石雕博物館辦理各項展覽，提升藝術創作視野及場域。 2. 辦理文化薪傳獎、藝術品典藏、石雕管理維護及典時年刊出版等計畫，以傳承各類文化、珍藏各類藝術品、維護本縣石雕作品及介紹石雕作品。 3. 辦理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增進及擴展石藝文化視野。 4. 縣庫負擔6,478千元；縣負擔3,640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2,838千元。 二、預期成果： 推動石藝文化、推廣美術教育，進而提升視覺藝術欣賞層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6,678,000	縣庫負擔6,478,000元，收支併列200,000元(其他200,000元)	
02視覺藝術					6,678,000	縣庫負擔6,478,000元，收支併列200,000元(其他200,000元)	
0100 人事費					31,000	縣庫負擔31,000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31,000	31,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5,447,000	縣庫負擔5,247,000元，收支併列200,000元(其他200,000元)	
0203 通訊費		月	12	2,500	30,000	郵資及電話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月	12	4,000	48,000	影印機租金。	
0231 保險費		年	1	80,000	80,000	美術館、石雕館典藏作品投保藝術失竊險。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27,119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人	2	504,059.5	1,008,119	石雕館臨時約用人員2人（薪點250點及280點）（薪資770,196元、年終工作獎金96,275元、勞保費及職災金59,376元、健保費35,400元、退休金46,872元。）
	人	1	119,000	119,000	假日售票人員薪資。（收支對列）
	0271 物品			12,000	
	月	12	1,000	12,000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3,829,000	
	年	1	81,000	81,000	印製石雕館門票、館舍清潔維護等。（收支對列）
	年	1	1,600,000	1,600,000	辦理石雕館策劃展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880千元）
	年	1	800,000	800,000	辦理2018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448,000	448,000	辦理107年度洄瀾美展計畫。
	年	1	900,000	900,000	辦理石雕管理維護。（一般性專款專用85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881	
	年	1	20,881	20,881	洽公、研習、參加會議等差旅費。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300,000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2019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展前磋商交流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2018海峽兩岸石藝展銷交流團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
0400 獎補助費				1,200,000	縣庫負擔1,200,000元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20,000	
	檔	36	20,000	720,000	補助花蓮縣書法學會等申請美術館各項展覽相關費用。
0456 獎勵及慰問				480,000	
	人	4	100,000	400,000	洄瀾美展洄瀾獎獎金。
	人	8	10,000	80,000	洄瀾美展優選獎金。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
—
文教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藝文推廣科	預算 金額	11,619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辦理與地方特色相關之藝文活動暨紮根講座，使文化藝術生活化；采集藝文資料及加強媒體宣傳，給予民眾豐富藝文資源。 2.補助假日文化廣場活動、松園別館營運管理、印製本局無庫存之出版品及辦理文化創意產業人才培訓等，以均衡城鄉文化、活化歷史建築及建構文創資源交流平台。 3.依據替代役實施條例施行細則第15條第3款規定，編列役男管理、住宿等經費。 4.縣庫負擔10,934千元；縣負擔5,617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3,920千元，縣配合1,397千元。 二、預期成果：積極推展多元藝文活動，使文化藝術生活化，營造更優質之生活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1,619,000	縣庫負擔10,934,000元，收支併列685,000元(其他685,000元)
03藝文推廣				11,619,000	縣庫負擔10,934,000元，收支併列685,000元(其他685,000元)
0100 人事費				85,000	縣庫負擔85,000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85,000	85,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9,121,000	縣庫負擔8,436,000元，收支併列685,000元(其他685,000元)
0203 通訊費	月	12	3,000	36,000	郵資及電話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月	12	3,000	36,000	影印機租金。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次	15	2,000	30,000	辦理各項藝文計畫甄選審查會暨文化藝術諮詢委員等審查委員評審費、出席費。

動
—
文教活動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51 委辦費	年	1	46,000	46,000	辦理各項講座、研習講師費。
				727,000	
	年	1	515,000	515,000	文化創意產業培力及發展計畫。(縣配合)(文藝01)
	年	1	212,000	212,000	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縣配合)(文藝02)
0271 物品				44,000	
	年	1	44,000	44,000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8,102,000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花蓮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藝文資料採集及加印本局無庫存出版品。
	年	1	420,000	420,000	辦理全年文宣所需(刊登廣告、媒體托播、記者會、看板製作等)。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地方民俗文化節慶活動。(一般性專款專用1,000千元)
	月	12	17,250	207,000	替代役男生活管理等費用。
	年	1	1,580,000	1,580,000	專案辦理松園別館營運管理。(含租金及上年度經營回饋金收支對列685千元)
	年	1	1,100,000	1,100,000	洄瀾文訊刊物出版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220千元)
	年	1	1,200,000	1,200,000	影音紀錄暨行銷推廣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200,000	200,000	影視產業行銷計畫。
	年	1	15,000	15,000	駐縣藝術家計畫。
	年	1	300,000	300,000	本局機房維運計畫。
0291 國內旅費				1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洽公、研習、參加會議等差旅費。
0400 獎補助費				2,413,000	縣庫負擔2,413,000元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13,000	
	年	1	1,020,000	1,020,000	補助社區、社團及個人辦理假日文化廣場活動暨駐縣藝術家活動。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300,000	300,000	補助立案團體、個人辦理文化創意產業相關展演活動等。
	年	1	423,000	423,000	補助影視業者至花蓮拍片住宿費、在地人士就業補助及其他推廣活動等。
	年	1	670,000	670,000	補助文創工作者、立案團體等辦理文化創意產業培力及發展計畫(縣配合款)(文藝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 文教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表演藝術科	預算 金額	10,123千元	文教活動— 文教活動
	一、計畫內容：1 邀請並補助國內外團體辦理音樂及戲劇等表演活動，推展本縣藝術欣賞人口並加強藝術教育。 2 辦理兒童劇演出、太平洋左岸藝術季及洄瀾藝術節等活動，協助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及辦理本局文化志工服務隊組訓等業務。 3 縣庫負擔9,523千元：縣負擔4,523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5,000千元。						
	二、預期成果： 落實藝文欣賞教育，增加各類活動演出，豐富民眾心靈饗宴。						
歲出計畫說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0,123,000	縣庫負擔9,523,000元，收支併列600,000元(其他600,000元)	
04表演藝術					10,123,000	縣庫負擔9,523,000元，收支併列600,000元(其他600,000元)	
0100 人事費					80,000	縣庫負擔80,000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80,000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8,760,000	縣庫負擔8,160,000元，收支併列600,000元(其他600,000元)	
0203 通訊費					24,000		
		月	12	2,000	24,000	郵資及電話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42,000		
		月	12	3,500	42,000	影印機租金。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29,342		
		人	1	329,342	329,342	演藝堂清潔人員薪資。(臨時人員1人，薪資含年終獎金283,622元、勞保費及職災金19,164元、健保費11,424元、退休準備金15,132元)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文教活動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00		
		人	20	2,000	40,000	辦理藝術活動評審委員出席費。	
	0251 委辦費				1,100,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暑期兒童劇展演及下鄉演出事宜。(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花蓮地景音樂會、郭子究紀念音樂會。	
	0271 物品				15,658		
		年	1	15,658	15,658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7,154,000		
		次	12	7,000	84,000	場館鼠疫、蟲害防治。	
		年	1	180,000	180,000	辦理街頭藝人甄選。	
		年	1	500,000	500,000	本縣文化志工組訓等相關費用。(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500,000	1,500,000	藝術下鄉。(先期)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計畫。	
		年	1	3,100,000	3,100,000	辦理太平洋左岸藝術季活動及邀請專業團體演出等相關費用。(收支對列600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2,500千元)	
		年	1	600,000	600,000	燈光音響設備操作相關費用。(先期300千元)	
		年	1	90,000	90,000	演藝廳場地消毒清潔、水塔清洗等。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藝文交流活動。(一般性專款專用)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000		
		年	1	40,000	40,000	鋼琴、布幕、燈光、音響等演出相關設備設施維修。	
	0291 國內旅費				15,000		
		次	15	1,000	15,000	洽公、研習、參加會議等差旅費。	
	0400 獎補助費				1,283,000	縣庫負擔1,283,000元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檔	10	100,000	1,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原舞者文化藝術基金會等團體申請展演等計畫。
	檔	5	56,600	283,000	補助個人申請展演等計畫。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 — 文教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文化資產科	預算 金額	9,281千元	文 教 活 動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辦理本縣縣定古蹟吉安慶修院及歷史建築鐵道文化館營運管理，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縣定古蹟玉里社殘蹟及吉野開村紀念碑管理維護，以達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 2.辦理古蹟、歷史建築、聚落、遺址等文化資產之指定或登錄審議委員會及業務審查等會議。 3.辦理本縣遺址試掘評估與出土文物整理、文化資產日常維護及再利用、輔導本縣無型文化資產保存團體或保存者辦理保存及推廣事項及本縣指定遺址範圍內私有土地地主補償試辦計畫。 4.縣庫負擔8,481千元；縣負擔3,617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2,980千元，縣配合1,884千元。 二、預期成果： 有效保存並活化文化資產，喚起民眾了解本縣文化，提升對文化資產之認知。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9,281,000	縣庫負擔8,481,000元，收支併列800,000元(其他800,000元)	
05文化資產					9,281,000	縣庫負擔8,481,000元，收支併列800,000元(其他800,000元)	
0100 人事費					60,000	縣庫負擔60,000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60,000		
		年	1	60,000	60,000	辦理各項業務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8,471,000	縣庫負擔7,671,000元，收支併列800,000元(其他800,000元)	
0203 通訊費					72,000		
		月	12	6,000	72,000	郵資及電話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168,000		
		月	12	3,000	36,000	影印機租金。	
		月	12	11,000	132,000	大榮貨運倉儲租金。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89,983		
		人	1	474,641	474,641	辦理慶修院業務臨時約用人員1名(薪點250點)(薪資363,300元、年終工作獎金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人	1	329,342	329,342	45,413元、勞保費及職災金27,636元、健保費16,476元、退休金21,816元。)
	人	1	86,000	86,000	鐵道一館臨時人員1名(薪資含年終獎金283,622元、勞保費及職災金19,164元、健保費11,424元、退休準備金15,132元)。
	人	7	2,000	14,000	吉野開村紀念碑清潔人員。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000	審查委員等出席費。
0251 委辦費				1,884,000	
	年	1	87,000	87,000	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古蹟保存計畫(縣配合)(文資01)
	年	1	48,000	48,000	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管理維護計畫(縣配合)(文資01)
	年	1	640,000	640,000	拉庫拉庫流域布農族舊社溯源與重塑計畫。(縣配合)(文資02)
	年	1	258,000	258,000	蘇花古道後山北路文化景觀暨史蹟普查計畫(縣配合)(文資03)
	年	1	210,000	210,000	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計畫(縣配合)(文資04)
	年	1	120,000	120,000	花蓮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整理與典藏系統規劃計畫(縣配合)(文資06)
	年	1	333,000	333,000	辦理花蓮縣考古遺址普查計畫。(縣配合)(文資08)
	年	1	188,000	188,000	花蓮縣107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暨保存環境提升計畫。(配合款)(文資09)
0271 物品				25,000	
	年	1	25,000	25,000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5,318,017	
	年	1	292,417	292,417	辦理各項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之現場勘查、訪查及評估,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及辦理各項書圖或計畫書審查。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年	1	880,000	880,000	辦理縣定古蹟吉安慶修院營運管理。(收支對列800千元)
	年	1	600,000	600,000	辦理鐵道文化園區營運管理。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吉野開村記念碑管理維護。
	月	12	2,800	33,600	大榮貨運倉儲保全費。
	年	1	367,000	367,000	辦理美崙溪畔日式宿舍營運管理。(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玉里社殘蹟管理維護。(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200,000	1,200,000	花蓮縣遺址試掘評估與出土物整理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345,000	1,345,000	花蓮縣文化資產生命週期完備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1,01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000	
	季	4	25,000	100,000	洽公、研習、參加會議等差旅費。
0400 獎補助費				750,000	縣庫負擔750,000元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0,000	
	年	1	250,000	250,000	輔導本縣無形文化資產保存團體或保存者辦理保存、推廣事項。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000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花蓮縣指定遺址範圍內私有土地地主補償試辦計畫。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 動— 文教 活動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承辦 單位	視覺藝術科	預算 金額	1,050千元	文教 活動— 文教 活動																																																							
	一、計畫內容： 辦理公共藝術作品普查、實務研習及補助公共藝術推廣單位。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二、預期成果： 提升本縣公共藝術品質，鼓勵各界參與公共藝術設置計畫。																																																													
<table><tr><th>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th><th>單位</th><th>數量</th><th>單價</th><th>預算數</th><th>說</th><th>明</th></tr><tr><td>合計</td><td></td><td></td><td></td><td>1,050,000</td><td>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td><td></td></tr><tr><td>06公共藝術</td><td></td><td></td><td></td><td>1,050,000</td><td>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td><td></td></tr><tr><td>0200 業務費</td><td></td><td></td><td></td><td>1,050,000</td><td>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td><td></td></tr><tr><td>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td><td>人</td><td>14</td><td>2,000</td><td>28,000</td><td>28,000</td><td>辦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出席費。</td></tr><tr><td>0271 物品</td><td>年</td><td>1</td><td>22,000</td><td>22,000</td><td>22,000</td><td>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td></tr><tr><td>0279 一般事務費</td><td>檔</td><td>1</td><td>800,000</td><td>800,000</td><td>800,000</td><td>辦理公共藝術專展及推廣活動。</td></tr><tr><td></td><td>場</td><td>2</td><td>100,000</td><td>200,000</td><td>200,000</td><td>辦理公共藝術實務研習(含作品導覽)。</td></tr></table>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6公共藝術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200 業務費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	14	2,000	28,000	28,000	辦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出席費。	0271 物品	年	1	22,000	22,000	22,000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檔	1	800,000	800,000	800,000	辦理公共藝術專展及推廣活動。		場	2	100,000	200,000	200,000	辦理公共藝術實務研習(含作品導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6公共藝術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200 業務費				1,050,000	收支併列1,050,000元(其他1,050,000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	14	2,000	28,000	28,000	辦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出席費。																																																								
0271 物品	年	1	22,000	22,000	22,000	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檔	1	800,000	800,000	800,000	辦理公共藝術專展及推廣活動。																																																								
	場	2	100,000	200,000	200,000	辦理公共藝術實務研習(含作品導覽)。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302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承辦 單位	各科	預算 金額	65,545千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1.執行中央補助文化業務各項經費。 2.計畫型補助30,732.5千元，花東基金34,812.5千元。 3.經常門補助31,375千元，資本門補助34,170千元。				
	二、預期成果：1.擴增閱讀資源之利用，有效推動全民閱讀風氣。 2.提供良好館舍及設施設備，以提升館舍使用年限與增加安全性。 3.有效推廣藝文，落實文化平權。 4.有效保存並活化文化資產，喚起民眾了解本縣文化，提升對文化資產之認知。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65,545,000	收支併列65,545,000元(中央補助65,545,000元)
0200 業務費				24,409,000	收支併列24,409,000元(中央補助24,409,000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年	1	1,150,000	1,150,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花東基金)(文圖01)
0251 委辦費	年	1	4,638,000	4,638,000	文化創意產業培力及發展計畫(補助款772.5千元，花東基金3,865千元，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500元)(文藝01)
	年	1	1,200,000	1,200,000	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款)(文藝02)
	年	1	813,000	813,000	辦理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古蹟保存計畫(補助款140千元、花東基金673千元)(文資01)
	年	1	452,000	452,000	辦理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管理維護計畫(補助款75千元、花東基金377千元)(文資01)
	年	1	5,760,000	5,760,000	辦理拉庫拉庫流域布農族舊社溯源與重塑計畫。(補助款)

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2,323,000	2,323,000	(文資02) 辦理蘇花古道後山北路文化景觀暨史蹟普查計畫。(補助款)(文資03)
	年	1	1,890,000	1,890,000	辦理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文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計畫。(補助款)(文資04)
	年	1	1,080,000	1,080,000	辦理花蓮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整理與典藏系統規劃計畫。(補助款)(文資06)
	年	1	2,997,000	2,997,000	辦理花蓮縣考古遺址普查計畫。(補助款)(文資08)
	年	1	1,692,000	1,692,000	辦理花蓮縣107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暨保存環境提升計畫。(補助款)(文資09)
0279 一般事務費				414,000	
	年	1	414,000	414,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花東基金)(文圖01)
0300 設備及投資				18,760,000	收支併列18,760,000元(中央補助18,760,000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710,000	
	年	1	10,210,000	10,210,000	辦理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補助1,697.5千元、花東基金8,512.5千元)(文資01)
	年	1	4,500,000	4,500,000	辦理拉庫拉庫溪流域布農族舊社溯源與重塑計畫(補助款)(文資02)
0319 雜項設備費				4,050,000	
	年	1	450,000	450,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花東基金)(文圖01)
	年	1	1,800,000	1,800,000	辦理花蓮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整理與典藏系統規劃計畫。(補助款)(文資06)
	年	1	1,800,000	1,800,000	辦理花蓮縣支亞干(萬榮·平林)考古遺址排水設施修繕計畫(文資07)
0400 獎補助費				22,376,000	收支併列22,376,000元(中央補助22,376,000元)
0402 地方政府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14,346,000	
	年	1	936,000	936,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花東基金)(文圖01)(經常門)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13,410,000	13,410,000	補助花蓮市公所等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花東基金)(文圖01)(資本門)
	年	1	6,030,000	6,030,000	補助文創工作者、立案團體等辦理文化創意產業培力及發展計畫(補助款1,005千元,花東基金5,025千元)(文藝01)(經常門)
	年	1	2,000,000	2,000,000	補助富里鄉豐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文化景觀生態工法示範性計畫(補助款)(文資05)(資本門)

文教活動—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承辦 單位	各科	預算 金額	11,944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計畫內容： 1.購置、汰換及修繕館舍園區設施及設備，提供優良文化環境。 2.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文化資產發展、維護管理及再利用等。 3.縣配合款3,830千元，收支對列760千元，縣負擔3,485千元、一般性專款專用3,869千元。						
	二、預期成果： 1.提供良好館舍及園區設施設備，以提升館舍使用年限與增加安全性。 2.擴增閱讀資源之利用，有效推動全民閱讀風氣。 3.有效保存並活化文化資產，喚起民眾了解本縣文化，提升對文化資產之認知。						
歲出計畫說明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1,944,000	縣庫負擔11,184,000元，收支併列760,000元(其他760,000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204,000	縣庫負擔9,444,000元，收支併列760,000元(其他760,000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753,000		
		年	1	1,150,000	1,150,000	石雕博物館室內裝修改善工程(含室內裝修合格證取得)。	
		年	1	1,590,000	1,590,000	美術館2樓展場空間整備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1,589千元)。	
		式	1	98,000	98,000	演藝堂舞台漏水工程。	
		式	1	95,000	95,000	演藝堂哺乳室工程。	
		年	1	180,000	180,000	慶修院館舍修繕。	
		年	1	1,140,000	1,140,000	縣定古蹟檢察長宿舍施工計畫(縣配合)(文資01)	
		年	1	500,000	500,000	拉庫拉庫溪流域布農族舊社溯源與重塑計畫(縣配合)(文資02)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年	1	400,000	400,000	慶修院停車場地板維護。
				635,000	
	輛	1	635,000	635,000	汰換辦理災害工程勘查及公共安全稽查用小客車(1,800 CC)。
				240,000	
	台	7	30,000	210,000	汰換電腦主機及螢幕。
	台	1	30,000	30,000	汰換筆記型電腦(視覺科)。
				4,176,000	
	台	1	51,000	51,000	專業相機。
	台	1	26,000	26,000	電動鑽孔機。
	台	1	90,000	90,000	新增紫外線除菌機。
	台	4	28,000	112,000	替代役宿舍新增冷氣。
	台	3	33,334	100,002	汰換冷氣。
	台	6	14,333	85,998	替代役宿舍新增冷氣(窗型)。
	式	1	221,000	221,000	美術館鐵捲門及石雕館地下室機房鐵門更新。
	年	1	760,000	760,000	本局各館舍等設施及設備汰換或新增。(收支對列)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年	1	1,000,000	1,000,000	採購圖書一批。(一般性專款專用)
	年	1	1,330,000	1,330,000	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一般性專款專用1,280千元、縣配合50千元)(文圖01)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花蓮縣考古遺址出土文物整理與典藏系統規劃計畫(縣配合)(文資06)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花蓮縣支亞干(萬榮·平林)考古遺址排水設施修繕計畫(縣配合款)(文資07)
				1,740,000	縣庫負擔1,740,000元
0400 獎補助費				1,490,000	
0402 地方政府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年	1	1,490,000	1,490,000	補助花蓮市公所等辦理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縣配合)(文圖01)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0,000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250,000	250,000	花蓮縣富里鄉豐南村吉哈拉艾 文化景觀生態工法示範性計畫 (縣配合)(文資05)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花蓮縣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	53055000302 中央補助文化 業務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 備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51,565	44,071	65,545	11,944	173,125	
010000人事費	39,360	336			39,696	
0103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380				22,380	
010400約聘僱人員待遇	4,007				4,007	
010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792				792	
011100獎金	5,953				5,953	
012100其他給與	688				688	
013100加班值班費	526	336			862	
014200退休離職儲金	2,274				2,274	
015100保險	2,740				2,740	
020000業務費	12,175	37,244	24,409		73,828	
020100教育訓練費	48	50			98	
020200水電費	5,394				5,394	
020300通訊費	408	1,606			2,014	
021300資訊服務費	52				52	
021400其他業務租金	135	366			501	
022100稅捐及規費	975				975	
023100保險費	23	80			103	
024900臨時人員酬金	1,555	2,806	1,150		5,511	
0250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			158	
025100委辦費		3,711	22,845		26,556	
026200國內組織會費		3			3	
027100物品	400	935			1,335	
027900一般事務費	866	26,831	414		28,111	
028100房屋建築養護費	490				490	
0282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8				108	
0283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36	40			1,676	
029100國內旅費	40	358			398	
029200大陸地區旅費		300			300	
029800特別費	45				45	
030000設備及投資			18,760	10,204	28,964	

花蓮縣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	53055000302 中央補助文化 業務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 備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0302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710	4,753	19,463	
0303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00	400	
030500運輸設備費				635	635	
0306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240	
031900雜項設備費			4,050	4,176	8,226	
040000獎補助費	30	6,491	22,376	1,740	30,637	
040200地方政府對下級政府之補助		104	14,346	1,490	15,940	
0417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611	8,030	250	12,891	
045600獎勵及慰問	30	480			510	
045700其他補助及捐助		1,296			1,296	

花蓮縣文化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173,125	39,696	73,828	13,487			127,011			28,964	17,150		46,114
53055000000 文化支出	173,125	39,696	73,828	13,487			127,011			28,964	17,150		46,114
53055000200 一般行政	51,565	39,360	12,175	30			51,565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	51,565	39,360	12,175	30			51,565						
53055000300 文教活動	109,616	336	61,653	13,457			75,446			18,760	15,410		34,170
53055000301 文教活動	44,071	336	37,244	6,491			44,071						
53055000302 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65,545		24,409	6,966			31,375			18,760	15,410		34,170
530550006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44									10,204	1,740		11,944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44									10,204	1,740		11,944

花蓮縣文化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 計	46,114		19,463	400		635	240	8,226			17,150
53055000300 文教活動	34,170		14,710					4,050			15,410
53055000302 中央補助文化業務	34,170		14,710					4,050			15,410
530550006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44		4,753	400		635	240	4,176			1,740
530550006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944		4,753	400		635	240	4,176			1,740

花蓮縣文化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45			22,380,000	4,007,256	792,000	5,952,892	688,000	862,000		2,273,796	2,740,056	39,696,000	1.90年度超時加班費決算數扣除不休假加班費、值班費後，實支數8成爲787,957元。 2.106年度加班值班費862,000元，扣除不休假加班費500,000元後，業務加班費362,000元，於限額787,957內編列。
正式員額	34			22,380,000			5,223,984	544,000	500,000		1,991,364	2,155,004	32,794,352	
職員	34			22,380,000			5,223,984	544,000	500,000		1,991,364	2,155,004	32,794,352	
約聘僱人員	9				4,007,256		500,908	144,000			236,424	491,412	5,380,000	
工友	2					792,000	228,000				46,008	93,640	1,159,648	
其他人事費									362,000				362,000	

花蓮縣文化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5,380,000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4,007,256元、年終工作獎金500,908元、保險費491,412元、離職儲金236,424元及休假補助144,000元。
05			0005000000 花蓮縣文化局主管			5,380,000	
	001		0005500000 花蓮縣文化局			5,380,000	
		01	53055000200 一般行政			5,380,000	
			01 53055000201 一般行政			5,380,000	
				2x12		1,479,978	一、核准文號：106.8.30府人任字第1060162223號函。 二、約聘2人，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1,107,240元，年終工作獎金138,406元，保險費136,764元，離職儲金65,568元及休假補助32,000元。(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780元。)
					7x12	3,900,022	約僱7人，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2,900,016元，年終工作獎金362,502元，保險費354,648元，離職儲金170,856元及休假補助112,000元。

花蓮縣文化局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度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一、考察													
「2019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展」台灣代表團展前磋商交流計畫	北京	中國觀賞石協會	(一)本局邀請各石藝協會與工作人員組成台灣代表磋商團前往大陸北京與中國觀賞石協會進行「2019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展」展前磋商。 (二)參訪大陸北京各石藝友會，進行石藝交流。	1070401-1070930	5	3	64	76	10	150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有	為辦理「2017海峽兩岸賞石文化交流展」展前磋商，於105年8月29至9月23日前往中國河北省北京市及安徽省淮北市參加展覽活動並召開展前磋商討論會議。
三、開會													
「2018海峽兩岸石藝展銷交流團」計畫	大陸地區(未定)		(一)經磋商會議選定5處大陸舉辦之展會活動並與中國觀賞石協會協議後，進行作品徵件及招商作業。 (二)由花蓮縣石藝推行協會招募參展者及商家，本局協助補助展品包裝運輸、保險、參展人員攤位租金等經費項目。	1070101-1071231	25	3	96	44	10	150	文教活動-文教活動	無	

花蓮縣文化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畫 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現有車輛				3,600	8,610			57,300	54,400	5,169	900	
	1	小貨車	1	09501	1801-2400	3,600	7,710	1,668	25.0	41,700	51,000	3,747	900	6421-KJ
	1	機車		09902	51cc以上		450	312	25.0	7,800	1,700	711		682-EYK
	1	機車		09902	51cc以上		450	312	25.0	7,800	1,700	711		683-EYK
		本年度新增 車輛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7,120	4,800			41,700	8,500	2,483	450	
	1	小客車	4	10701	1201-1800	7,120	4,800	1,668	25.0	41,700	8,500	2,483	450	預計107年1月購置
		合計				10,720	13,410			99,000	62,900	7,652	1,350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07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支 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支出 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 對家庭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總 計		45,458	68,066				12,447	1,040		127,011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45,458	68,066				12,447	1,040		127,011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文化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 對家庭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設備 機器及		土地改良	
	2,250	14,900				19,463	400	635		8,466		46,114	173,125	
	2,250	14,900				19,463	400	635		8,466		46,114	173,125	